

「102 學年度幼兒園輔導計畫說明會」

實施計畫

一、目標：本署業於 101 年 12 月 24 日以臺國(三)字第 1010241046 號函發布「幼兒園輔導計畫」，以為 102 學年度輔導計畫執行之依據。依據幼兒園輔導計畫，輔導方式分為基礎輔導、專業發展輔導及支持服務輔導，為使幼兒園瞭解各類輔導方式，並依園內教保發展之需求選擇合適之輔導方案，爰辦理說明會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三、辦理時間：

(一) 北區：102 年 2 月 20 日 (星期三) 9 時 30 分至 12 時 30 分。

(二) 中區：102 年 2 月 21 日 (星期四) 9 時 30 分至 12 時 30 分。

(三) 南區：102 年 2 月 22 日 (星期五) 13 時 30 分至 16 時 30 分。

四、辦理地點：

(一) 北區：新北市政府 507 會議室 (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)。

(二) 中區：臺中市州廳辦公室(中山廳)(臺中市西區民權路 99 號)。

(三) 南區：臺南市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行政大樓(D 棟)綜合教室 (臺南市仁德區文華一街 89 號)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

1. 有意參與輔導計畫之幼兒園之園長及教師(每園至多指派 2 名)。

2. 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參與輔導計畫業務承辦人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本年 2 月 14 日前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 報名。

七、會議流程

(一) 北區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1. 北區： 102年2月20日(星期三)	9:30~10:30	幼兒園輔導計畫內容說明	陳娟娟教授
	10:30~10:40	休息時間	
	10:40~12:10	適性教保輔導及特色發展輔導計畫申請及計畫審查標準	林佩蓉教授
	12:10~12:30	座談	林佩蓉教授 陳娟娟教授

(二) 中區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2. 中區： 102年2月21日(星期四)	9:30~10:30	幼兒園輔導計畫內容說明	陳娟娟教授
	10:30~10:40	休息時間	
	10:40~12:10	適性教保輔導及特色發展輔導計畫申請及計畫審查標準	林佩蓉教授
	12:10~12:30	座談	林佩蓉教授 陳娟娟教授

(三) 南區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3. 南區： 102年2月22 日(星期五)	13:30~14:30	幼兒園輔導計畫內容說明	陳娟娟教授
	14:30~14:40	休息時間	
	14:40~16:10	適性教保輔導及特色發展輔導計畫申請及計畫審查標準	林佩蓉教授
	16:10~16:30	座談	林佩蓉教授 陳娟娟教授